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助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伊宁县财政局机关(本级)**

主管部门（公章）：**伊宁县财政局机关(本级)**

项目负责人（签章）：**张龙**

填报时间：**2022年04月19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中小企业是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进新疆新型工业化、农牧业现代化、新型城镇化的重要力量。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利于繁荣经济、活跃市场、促进就业、防范风险，是推动新疆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的一项重大战略任务。另外，2020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给本地经济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中小微企业受创最为严重。企业是就业之本，今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保企业、稳经济宜急不宜缓，在这一背景下，重启消费成为稳定经济形势、保障就业的重中之重。  
根据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关于落实降低融资担保费率政策的通知》（明电 2020-212）精神，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工作的要求，强化对稳企业的金融支持，拓展政府性融资担保覆盖面并明显降低费率，帮助中小微企业和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主体渡过难关，解决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更换地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推动复工复产、复市复业，根据自治区党委工作安排，经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研究，决定延长中小微企业降低融资担保费率政策。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  
为伊宁县财信融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发放降低融资担保费率政策补贴资金10.48万元。  
实施情况：  
补助发放申报情况：本项目于2021年1月25日由伊宁县财政局填报，补助首次发放申请并报伊宁县县委由伊宁县财经委员会审批通过。  
补助发放实施情况：本项目于2021年6月2日为伊宁县财信融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发放共计10.48万元降低融资担保费率政策补助；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计发放补助10.48万元。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10.48万元，全年预算数为10.48万元。截至2021年6月2日，该项目实际总投入10.48万元，实际总投入占比100%。截至2021年6月2日，该项目资金落实到位10.48万元，资金落实到位率100%，资金来源为县级配套。  
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10.48万元，全年预算数10.48万元，全年执行数10.48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为100%，用于：  
1）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助发放10.48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  
贯彻国务院关于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工作要求，强化对稳企业的金融支持，帮助中小微企业和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主体度过难关，解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对融资担保机构实施担保业务费补助和风险补偿政策，降低中小微企业抵押担保成本，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2）阶段性目标：  
2.1 2020年12月30日前完成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贴资金审核工作，保障补贴资金准确无误；  
2.2 2021年1月30日前完成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贴资金申报工作，保障补贴资金尽快到位；  
2.3 2021年上半年前完成1户担保公司10.48万元补助发放，保障补贴资金支付进度。**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客观地评判项目的管理绩效，了解和掌握降低融资担保费率政策补助资金支出的具体情况，评价该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促使我单位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加以整改，及时调整和完善单位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并加强项目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同时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绩效评价对象：  
2021年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助资金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助评价，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1）本次绩效评价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按照科学合理的方式，综合分析考核项目的绩效情况。  
2）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3）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4）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5）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效益下设项目效益2个二级指标。2021年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助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得分：95分。（3）评价方法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原因为：本项目为补助类型项目，项目支出评价内容主要方向为费用支出后可产生的效益，故使用成本效益分析法。   
（4）评价标准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采用计划标准，原因是：因本项目预算支出后预期的产出效益是明确的，故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2022年3月1日，开始前期准备工作：  
1.1 2022年3月1日，伊宁县财政局成立2021年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助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评价小组（小组负责人：郭文博，小组成员：柯清雨、吴尔然）；  
1.2 2022年3月4日，评价组通过前期调研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  
1.3 2022年3月14日，根据项目的实施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以及评价实施方案，修正并确定所需资料清单，最终确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组织实施：  
2022年3月16日- 3月23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  
2.1 评价组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进行现场调研、座谈；  
2.2 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   
（3）分析评价：  
2022年3月24日- 3月30日，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严格按照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原则，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坚持计划标准对本项目的立项、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  
评价结论:  
本项目得分情况如下：  
项目决策20分；  
项目过程20分；  
项目产出27分；  
项目效益28分。  
本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大部分达到了预期要求，最终得分为95分，产出和效益指标未达成年度指标的原因是：疫情期间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助企业个数较少以及中小企业满意度未达到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  
1.补助发放依据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关于落实降低融资担保费率政策的通知》（明电2020-212号）。  
2.补助发放依据《关于印发〈伊犁州本级降低融资担保费率政策补助资金申报及审核拨付工作操作指南〉的函》  
3.补助发放依据伊犁州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关于转发自治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关于落实降低融资担保费率政策的通知〉的通知》（伊机明发〔2020〕655号）  
本项目为补助类项目，无立项过程，依据上述3条国家政策及项目资金批复，项目资金使用依据充分且合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项目立项程序：本项目为补助类项目，无项目立项程序，提报补助发放申请等均按照时间进度要求及资金批复等相关规定进行；  
②审批文件、材料：本项目审批文件有：《伊宁县财政局文行科关于财政局申请伊宁县财信融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降低融资担保费率政策补贴经费审核意见》、《关于申请伊宁县财信融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降低融资担保费率政策补贴经费报告》，审批文件及材料齐全；  
③项目事前工作：本项目已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绩效目标合理性  
2021年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助资金项目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与担保公司予企业降低担保费率具有相关性，项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也均能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绩效指标明确性  
2021年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助资金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一级指标共3条，二级指标共8条，三级指标共10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9条，所有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且做到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5)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实施内容为发放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助，资金使用严格按照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及预算批复内容进行，项目预算编制根据补助发放人数及标准进行计算，预算数经过党组会议确定，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无偏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匹配性100%，不存在偏差性。  
(6)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关于下达2021年部门预算批复的通知》（伊县财字〔2021〕2号），项目资金分配额度无偏低或偏高情况，分配额度合理。项目单位为伊宁县财政局，位于伊宁县，区域内受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助企业数为1户，资金分配符合地方实际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10.48万元，预算资金10.4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  
年初预算数10.48万元，全年预算数10.48万元，全年执行数10.4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3.1 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3.2 资金的拨付严格按照伊宁县财政局资金拨付审批程序进行：由金融办提交资金请拨单到主管领导，经审批后提交到预算科。项目资金拨付手续齐全，资金拨付手续有：资金请拨单、资金申请报告、资金文件。  
3.3 本项目资金规定的用途为：发放1户融资担保公司的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助。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  
3.4 项目资金截至2021年6月2日已拨付至100%，过程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管理制度健全性  
4.1 本项目根据《伊犁州本级降低融资担保费率政策补助资金申报及审核拨付工作操作指南》实行，管理制度健全；  
4.2 本项目财务及业务管理制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已经过党组会议审批通过，确保了各项制度的合法合规性及完整性。  
(5)制度执行有效性  
 5.1 项目的审批、实施过程均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5.2 本项目无调整情况；  
5.3 项目预算批复、资金拨付批复等资料齐全并已及时归档；  
5.4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信息支撑等均已落实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

**我单位2021年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助资金项目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已完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实效指标和成本指标。  
其中  
(1)项目完成数量  
指标1：有效降低中小企业融资成本，指标值：≤1%，实际完成值1% ，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偏差率0%；  
指标2：疫情期间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助企业个数，指标值：≥1，实际完成值1，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偏差率0%。  
(2)项目完成质量  
指标1：资金用途合格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 ，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偏差率0%；  
指标2：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 ，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偏差率0%；  
  
（3）项目完成时效  
指标1：资金拨付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 ，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偏差率0%；  
（4）项目完成成本  
指标1：财政补贴金额，指标值：10.48万元 ，实际完成值10.48万元，指标完成率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我单位2021年降低融资担保费率补助资金项目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已完成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性影响指标，项目的实施保障中小微企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速、带动就业人数。  
（1）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指标1：中小微企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速，指标值：≥5% ，实际完成值5%，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偏差率0%。  
（2）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指标1：带动就业人数，指标值：≥50人 ，实际完成值50，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偏差率0%。  
（3）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指标1：营造创业创新发展良好环境,助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困难，不断提升中小企业服务水平，指标值：长期 ，实际完成值长期，指标完成率100%。5.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1：中小微企业满意度，指标值：≥95% ，实际完成值95%，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偏差率0%。**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  
（1）是领导高度重视。专项资金预算下拨后，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分工，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2）加强对项目进展进行盘点确认，认真核对上报形象进度和投资额是否与项目进展匹配，发现问题现场及时纠错指正，在项目上报进展的数据中要求项目责任单位实事求是。经过反复对比后才将收集、了解、掌握的项目进展情况表整理，并形成文字材料和进展情况表，编印承报上级部门和各级领导。  
（3）项目综合效益显著，预期效益可实现性较强。通过对融资担保机构实施担保业务费补助和风险补偿政策，有效降低了中小企业的融资抵押担保成本，提高中小企业生产经营的积极性，促进经济的反弹和复苏，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后续工作计划：  
我们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用制度、用规范来有效提高项目进度，专人负责资金、专人负责项目现场管理，确保该项目在既定时间内完成所有工程量，达到预期效果。  
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问题：  
融资担保公司员工业务水平素质参差不齐，对自治区降低融资担保费率政策的理解还不到位。另外，在政策宣传上存在一定的不足，主动对接企业的积极性不高，导致在疫情期间享受政策的企业数量不多。  
改进措施：  
加大对自治区对中小微企业降低融资担保费率优惠政策的宣传力度，做到家喻户晓，确保应享尽享、不打折扣、不留死角，压实各方责任，强化工作措施，不断提高中小企业生产经营的积极性，促进经济的反弹和复苏。**

**六、有关建议**

**（1）加快项目审批进度，提高担保机构降费积极性。在规范审批程序前提下，加快担保费率补贴资金审批进度，提高保费补贴资金支付效率，保证补贴额度不打折扣，从而提高担保机构降费的主动性和积极性，确保企业对优惠政策应享尽享。**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